

中共漳平市永福镇委员会文件

中共漳平市永福镇委员会 漳平市永福镇 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中共漳平市委、市人民政府：

2025 年，永福镇坚持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”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 年）》及福建省、龙岩市、漳平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要求，紧扣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以法治赋能依法行政、基层治理、两岸融合发展，持续深化法治政府建设，为永福镇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

一、2025 年主要工作情况

（一）强化党的领导，压实法治建设责任

根据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，永福镇深入贯彻落实《漳平市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实施方案》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。镇主要领导牵头制定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，定期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专题会议，研究解决依法行政、执法队伍建设、涉台法治服务等重点问题。镇主要领导带头学法用法普法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，带队开展法治调研，层层传导责任压力，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。每年向漳平市委、市政府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，并在漳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年度报告，主动接受上级监督、社会监督。

（二）完善决策机制，提升依法行政水平

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扎实推进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，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，积极配合漳平市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。严格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执行“三重一大”民主集中制协商要求，依法依规决策重大项目、民生事项。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公正，持续发挥法律顾问作用，对规范性文件、政府合同开展合法性审查，2025年以来审查发布规范性文件4件（其中废止1件、修订2件）和重大合同5件。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要求，依法办理行政诉讼案件，

推动案前案中调解。

（三）规范执法行为，夯实执法工作基础

持续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提升三年行动，持续推广应用“闽执法”平台，规范行政决策流程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加强永福镇综合执法队伍建设，执法队机构编制数 17 人、在编 16 人，已取得执法证 10 人，通过司法考试人员 1 人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制度，规范执法程序，提升执法水平。2025 年办理并结案行政处罚案件 4 起，其中一般程序 3 起、简易程序 1 起。依托“闽执法”平台，实现行政执法证件电子化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，统一使用全省标准化执法文书，推行无纸化执法，全流程线上执法、线上审批。

（四）推动矛盾化解，织密基层法治服务网

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整合综治中心、司法所、派出所和法庭等力量，提升“诉调”“公调”“访调”联动工作机制，高效调处各类矛盾纠纷，保持较高化解率。扎实开展人民调解工作，把调解作为化解矛盾纠纷的关键途径。组织开展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培训和普法宣传活动，切实提升基层组织调解能力和群众法治意识。健全完善调解工作台账，对排查掌握的矛盾纠纷逐一记录、分析研判，精准发力推动化解。综合运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联动模式，成功化

解矛盾纠纷 47 件，未发生中高风险矛盾纠纷及民转刑、命转案等负面清单事件。同时，强化与法庭、司法所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，凝聚多方工作合力，织牢织密基层矛盾化解防线，夯实基层法治服务基础。

（五）创新普法宣传，营造全民守法氛围

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对照《2025 年漳平市普法依法治理暨“一月一主题”普法计划》，围绕宪法、民法典、国家安全法等重点法律法规，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“安全宣传月”等主题活动，举办夜间讲习堂、法治精品课堂、干部大讲堂等普法活动。针对台胞、青少年、企业经营主体等重点群体开展精准普法，组织“送法进台企”活动，提供法律政策咨询。开展校园法治讲座、普法宣活动，强化青少年法治意识。创新普法形式，运用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、视频号和圩日摆摊等方式，让法治知识走进机关企业、田间地头、台企厂房。

（六）聚焦两岸融合，打造涉台法治服务品牌

完善涉台法律服务体系，推动健全台胞台企权益保障联动机制。立足永福镇对台交流特色，深化治理融合，鼓励台胞担任河长、林长、人民调解员、人民监督员。推动台创园司法服务中心和“涉台公共法律服务中心”建设，发挥“政法小三家”开展审判、咨询、普法宣传等司法服务，持续提升涉台法治服务水平。提升化解涉台矛盾纠纷“三缘融合工作法”品

牌效应，在台企茶山设立“台缘调解室”，协调妥善处理涉台矛盾纠纷。搭建两岸青年法治交流平台，举办两岸法律文化交流活动，推动两岸法治理念互融互通。

二、存在的不足

（一）执法队伍建设仍有短板

执法经费保障虽有提升，但专业培训投入仍显不足；执法人员身兼数职问题未完全解决，专职法治人才缺口较大，部分执法人员业务能力与新形势下执法要求存在差距。

（二）普法宣传质效有待提升

普法工作针对性、创新性不足，针对台胞、新业态从业者等群体的普法内容仍需细化；宣传形式仍以传统方式为主，新媒体普法手段运用不够成熟。主要原因是普法队伍专业策划能力不足，对新兴传播方式的研究和运用不够深入。

三、2026 年工作计划

（一）持续压实法治建设责任

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镇党委、政府绩效考核体系，完善法治建设督查考核机制。持续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，落实干部职工学法考试要求。

（二）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

积极引进法治专业人才，加大执法经费投入，更新执法装备，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各级业务培训，开展镇内执法实操演练，提升执法队伍专业化水平。提升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工作机制，健全执法协调指挥工作机制，实现执法岗位专人专岗。

（三）创新普法宣传工作方式

围绕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要求，打造“线上+线下”普法矩阵，开设法治短视频专栏，制作涉台普法动漫、微课程；针对台胞、青少年、学生、老年人等群体制定个性化普法方案，开展“定制式”普法活动，提升普法工作精准度和实效性。

（四）深化涉台法治服务品牌

组建涉台法治服务工作专班，聘请台胞法律顾问，常态化开展涉台法律政策调研；提升化解涉台纠纷“三缘融合工作法”，升级“台缘调解室”功能，建立两岸法律纠纷快速化解通道；举办两岸法治交流活动，推动涉台基层治理经验推广。

（五）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

发挥永福镇综治中心作用，持续提升“三杯茶”“理事公”品牌内涵，整合基层治理资源，推动“理事公”调解室与村级调处室联动融合，提升村级调解员能力水平；引入心理咨询、专业调解、法律顾问等社会力量，构建多元化解矛盾纠纷体系，力争矛盾纠纷化解率保持较高水平。

五、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

无

中共漳平市永福镇委员会



漳平市永福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9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主送：中共漳平市委、漳平市人民政府。

抄送：中共漳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
中共漳平市永福镇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9 日印发